

南京师范大学算法竞赛 AC 校队章程

1. 在校学生进入校队的途径是，每年秋季的（全校范围）校队选拔赛。进入校队无需缴纳费用。
2. 校队队员将参加以下三种赛事，以取得优秀成绩为目标：
 - （1） 个人赛：每年春季的蓝桥杯省赛、国赛。
 - （2） 团体赛：每年春季的天梯赛，每组 10 人。
 - （3） 小组赛：每年秋季的 ICPC、CCPC（网络赛、现场赛）。
3. 校队由若干小队组成，每小队 3-5 人，设小队长一名。为便于管理，校队设队长一名、副队长一名。
4. 校队队员的职责是：
 - （1） 安排好自身的学习计划，定时定点参加集中训练；
 - （2） 积极主动地自我训练，努力提高自身的算法设计能力；
 - （3） 注册 CCF（中国计算机学会）的学生会员，参加 CCF-CSP（计算机软件能力认证考试），取得良好的成绩；
 - （4） 与队友互相帮助、共同进步，提高小组的算法设计能力。
5. 小队长的职责是：
 - （1） 作为赛队中的核心人物，不仅追求自我算法能力的进步，还要关心队员的成长；
 - （2） 记录日常训练及参赛成绩，保证队员的日常训练不松懈；
 - （3） 适当发展小队预备成员，为小队争取参赛机会，力争优秀赛绩；
 - （4） 参与校内赛事的出题工作；
 - （5） 负责团队成员外出参赛的个人安全。
6. 校队队长、副队长的职责为：
 - （1） 校队的日常训练管理，安排训练计划，落实训练计划的实施；
 - （2） 组织安排校内赛事，保证校内赛事的正常开展；
 - （3） 汇总各队队员训练、参赛的成绩，关心各队队员的成长；
 - （4） 辅助教练完成参赛报名等事宜。
7. 校队训练包括学期中每周的常规训练和假期的集训。一个训练环节包括做题、自学、讨论等三个环节。训练中赛题一般取自计蒜客（ICPC 的赛事网站）、杭电（CCPC 的赛事网站）为代表的网站中。
8. 每次赛后将统计各队排名和队内人员的贡献情况。对于多次训练缺席的队员，将取消其队员身份。
9. 所有校队队员需要遵从并维护校队规章，诚信守时地参与比赛及活动。

2019 年 9 月 26 日